

# 百色旧石器的研究

何乃汉 邱中郎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关键词** 百色;旧石器

## 内 容 提 要

本文记述了1982—1983年采自百色县高阶地地表上的各类石制品,其中尖状器有正尖的和角尖的,两面器有尖状的和肾状的,砍砸器有直刃的、凸弧刃的、多刃的、尖状的和舌状的,它们被认为都属于旧石器。

本文记述的石制品,绝大部分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会同百色地区文化部门1982年在百色县文物普查中采集的<sup>1)</sup>,有几件是笔者和文本亨同志1983年在复查该县石器地点时采集的。两次共得752件。

百色石制品的研究,李炎贤、尤玉柱(1975)和曾祥旺(1983)都曾做过,本文仅根据新采集的做些补充。

## 一、石制品的分布状况

石制品采自21个地点,其中主要采自上宋、扬屋、大同、平迈、江凤、百谷、大法、大梅和小梅9个地点。它们都分布于右江两岸高阶地的红土层地表和剥蚀沟中,以三级阶地的较多,四级阶地的次之。右江两岸阶地的分布状况概括如下:

一级阶地高出右江水面10米左右,阶地堆积物由灰褐色砾石和灰色砂质土构成。二级阶地高出水面15—20米,阶地堆积物由灰褐色砾石和浅黄色亚砂粘土构成。三级阶地高出水面40—60米,阶地堆积物由下部的黄灰色砾石和上部的砖红色土和棕黄色亚粘土构成。四级阶地高出水面90—120米,阶地堆积物由下部的黄灰色砾石和上部的含结核的红土和灰黄色亚粘土构成。由于长期的剥蚀作用,位于三级和四级阶地上之覆盖部分大部已不存在。

这些石制品分布的地理位置是,除了在较高的阶地面上基本连成一片外,各个地点有所不同,例如在江凤,分布于自那么山起至沙洲止,长约1公里的裸露的红土层地表;在百谷,分布于长、宽数百米的阶地面直到阶地的腰部;在大法的那表坡和覃了坡,小梅的南地坡和南板坡,分布于上下坡被分割了的两个相邻的土岭上。

1) 参加普查的除了笔者之一何乃汉外,还有广西博物馆张宪文,右江革命文物馆曾祥旺、从彩云、于曼萍,百色县文化馆蒋惠忠和田林县文化局顺坚诸同黄志。

## 二、石制品的特征和分类说明

石制品是由相当多的、大型的砍砸器,两面器和小量的尖状器和刮削器(后者本文未包括在内)组合而成。这种组合情形,在我国已知的旧石器地点或地点群中不多见。它们的加工方法,除了两面器和几件砍砸器由两面加工外,都是向一面的。所成之刃口,除了部分为直刃、凸刃外,大多成尖状或舌状。它们中有的加工粗糙,有的加工精致,它们的钝端大多保留砾石面。它们的原料有硅质岩,砂岩,石英岩,脉石英,也有少量的砾岩和泥质岩。

本文为了分类上的方便,将什么样的石器叫尖状器作了如下规定:它的素材是石片或断片,它的尖刃角是锐角,它的尖刃角的二个边都作了加工。因此,对于那些不是用石片或断片加工的、带有锐角的石器,或尖刃角大于锐角的,或尖刃角的二个边未加工或只有一边加工的本文都不叫它尖状器,而叫它尖状砍砸器或尖状两面器或其他石器。

尖刃角是指尖端上二个边的夹角说的,其大小是通过尖刃上的两个直边测得的。如果尖刃上的二个边不是真的,而是弧形的,我们就利用弧形边上二个弧高点,使之与尖端点相连。这样所成之角,我们也叫尖刃角。

本文把用砾石或石片为素材的、经单面或两面加工的石器通名为砍砸器。两面砍砸器和两面器有所不同,两面砍砸器的加工痕迹多集中在边缘部分,而两面器则多到达器身。单面砍砸器和刮削器也有所不同,单面砍砸器的器形大,加工粗犷,而刮削器一般说来器形较小而加工则多较细致。虽然如此,在实际工作中要把两者截然分开不是没有困难的。

本文中的砍砸器的分类是根据刃缘多寡,刃口形状确定的,有直刃、凸弧刃、多刃、尖状和舌状的多种。其中尖状砍砸器,我们沿用了李炎贤、尤玉柱(1978)所采用的名称。舌状砍砸器可以看成是尖状砍砸器的一种变形,它具有独特的形式,在我国已知的旧石器地点中属罕见。

还有几件体积较小的石器,如小梅5号,大同52号和上宋5号似可归于刮削器中,但由于它们加工粗糙,又都用砾石制作,这里暂且把它们作为砍砸器看待。

两面器是经两面加工成的,它的素材不限于石核或砾石,也可以是石片。本文中的两面器是根据其外形给以名称的,有尖状的和肾状的两型。两面器在我国旧石器遗址中有过发现,但数量不如百色地点的多。时代较早的有陕西蓝田公王岭的两面器,陕西汉中梁山的两面器,时代较晚的有山西丁村的两面器。其他还有丁村沙女沟、蓝田涝池河沟和陕西乾县的两面器,但是它们和百色的一样都采自地表。

## 三、石制品的时代

由于我们从百色采集的石制品都来自地表,无地层为依据,因而给判断其时代带来了困难,但是从石制品的加工技术和石器的类型分析,它们应属于旧石器时代的。因而我们同意李炎贤、尤玉柱(1975)和曾祥旺(1983)对时代所做的分析,属于旧石器时代似无多大

问题。

## 四、石制品记述

在石制品中,石器有 546 件,分成尖状器,两面器和砍砸器三大类;石核有 84 件,包括天然台面者 74 件,素台面者 10 件;石片有 92 件,包括天然台面者 73 件,素台面者 19 件;在天然台面石片中,长大于宽者 28 件,宽大于长者 45 件;在素台面石片中,长大于宽者 10 件,宽大于长者 9 件;此外还有石锤等未作分类的石器

现将从 546 件石器中选出的 65 件,按三大类分述如下。

**1. 尖状器** 共 2 件,分成角尖的和正尖的两型,都采自江坝村附近高 50 米的阶地面上。

江凤 110 号标本,为角尖尖状器,原为一件石英岩砾石石片,长为 130、宽 125、厚 56 毫米;尖端在石片的右上角,由右侧边和远端边正向加工成的;远端刃角约  $80^\circ$ ,右侧刃角在  $60^\circ-70^\circ$  间;尖端的长宽指数为 146;尖刃角和尖面角<sup>1)</sup>分别为  $88^\circ$  和  $65^\circ$ ;钝端未作修理,保留了砾石的天然面(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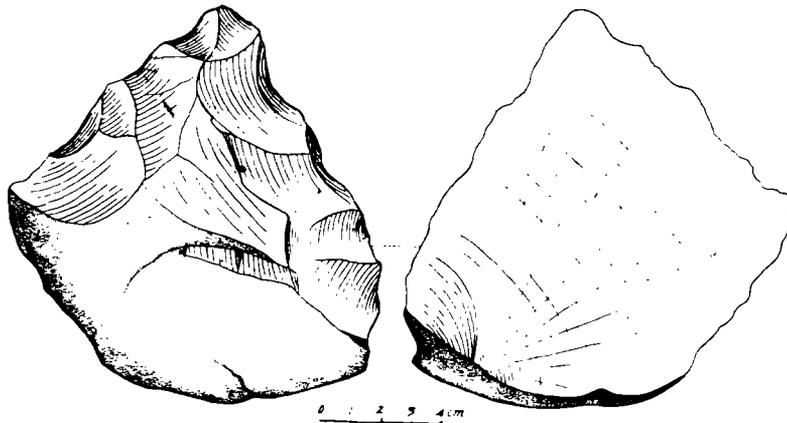


图 1 石英岩砾石尖状器

Point in quartzite

江凤 24 号标本,为正尖尖状器,原为一件硅质岩砾石石片,长为 150、宽 97、厚 54 毫米;尖端靠近石片轴,是由两侧边正向加工成的;左侧刃微凸,右侧刃微凹,刃口不平齐,刃角在  $50^\circ-80^\circ$  间;尖端的长宽指数为 73;尖刃角和尖面角都在  $75^\circ$  左右,在钝端的背缘上保留了砾石的天然面。

**2. 两面器** 共 14 件,用大块砾石或石片经两面加工成的,多保留天然的砾石面,按其形状可分为尖状两面器和肾状两面器两型。两面器的测量见表 1。

1) 尖状两面器: 有 12 件,又有砾石面保留较多的和较少的区别。前者有大同 9 号、

1) 尖端的破裂面(或底面)和背面(或顶面)所夹之角。

表 1 两面器的测量(长度、宽度、厚度单位:毫米)

标本号	长(l)	下宽(m)	中宽(n)	上宽(o)	厚(c)	下宽距(a)	l/a	m/c	m/a	l/m	$\frac{n}{m} \times 100$	$\frac{o}{m} \times 100$
大同 9 号	146	101	85	54	88	38	3.8	1.1	2.7	1.4	84	53
大同 13 号	184	115	110	80	87	90	2.0	1.3	1.3	1.6	96	70
大同 14 号	184	113	113	69	71	90	2.0	1.6	1.3	1.6	100	61
大同 49 号	184	116	101	76	70	87	2.1	1.6	1.3	1.6	87	65
大同 56 号	187	105	103	89	70	102	1.8	1.5	1.0	1.8	98	85
百谷 1 号	180	110	82	52	79	44	4.1	1.4	2.5	1.6	75	47
百谷 9 号	146	141	120	55	61	38	3.8	2.3	3.7	1.0	85	39
百谷 13 号	200	150	126	69	68	96	2.1	2.0	1.6	1.3	84	46
百谷 63 号	190	103	100	87	67	82	2.3	1.5	1.3	1.8	97	84
江凤 14 号	220	134	127	68	73	68	3.2	1.8	2.0	1.6	95	50
杨屋 7 号	195	130	110	77	68	70	2.8	1.9	1.9	1.5	84	59
杨屋 18 号	181	95	96	70	76	97	1.9	1.3	1.0	1.9	101	74
杨屋 53 号	162	128	103	72	66	55	2.9	1.9	2.3	1.3	80	56
小梅 40 号	171	132	115	70	60	55	3.1	2.2	2.4	1.3	87	53

13 号、49 号,江凤 14 号,杨屋 18 号、53 号,小梅 40 号,百谷 1 号、9 号 9 件,后者有杨屋 7 号,大同 14 号,百谷 13 号 3 件。兹举例如下。

大同 9 号标本,是两面器中长度最小、厚度最大的,采自那毕乡何屋村东南之南坡山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粉砂岩厚砾石制作,一端粗厚,一端扁尖。在粗厚一端,保留着砾石面;在扁尖一端,尖端刃部圆钝。尖面角在  $50^\circ$  左右。从整体看,该标本有四条纵脊,左右两条由两侧边加工而成,侧刃角在  $60^\circ-75^\circ$  间;上下两条由上下面上左右侧面的片疤相连而成,它们在离尖刃不远处逐渐消失(图 2)。类似的标本有百谷 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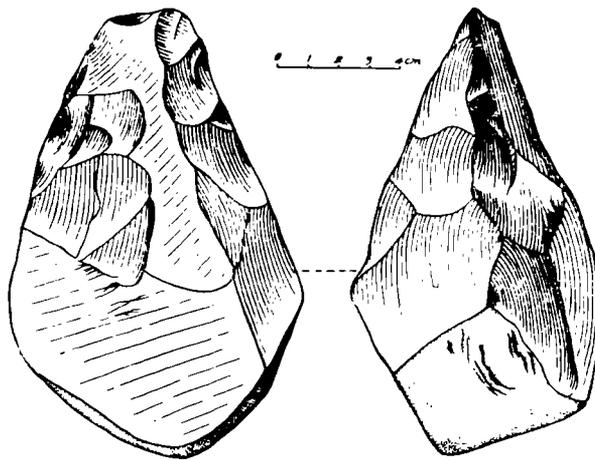


图 2 尖状两面器

Pointed biface in sandstone

杨屋 18 号标本,采自杨屋村东狮子山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条形砂岩砾石制作;一端保留条形砾石的天然面,另一端加工成扁尖;尖刃角和尖面角分别为  $107^\circ$  和  $55^\circ$ 。类似

的标本有小梅 40 号。

大同 14 号标本,采自和大同 9 号标本同一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石片制作,石片上保留着原砾石面的台面。其尖端位于石片长轴一端,由两侧刃会合成的,尖刃角和尖面角分别为  $64^\circ$  和  $55^\circ$ ,侧刃角在  $70^\circ-75^\circ$  间。在石器的平坦面上,片疤多小而深凹;在凸出面上,片疤多大而浅平。类似的标本有百谷 13 号。

2) 肾状两面器: 计有大同 56 号和百谷 63 号两件标本。前者采自距那毕乡何屋村东南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制作。其侧刃,一个平直,另一个弧形。平直者弦长为 145 毫米,侧刃角在  $70^\circ-75^\circ$  间。弧形者弦长为 165 毫米,弧高为 40 毫米,侧刃角在  $75^\circ-90^\circ$  间。这件标本还有二个都呈弧形的端刃,其中一个较大,其弦长为 92 毫米,刃高为 15 毫米,端刃角在  $40^\circ-45^\circ$  间;另一个窄小,其弦长为 43 毫米,刃高为 4 毫米,端刃角也在  $40^\circ-45^\circ$  间。在较大端刃附近,残留着一小片砾石面。与百谷 63 号标本相比,这件标本加工痕迹较多(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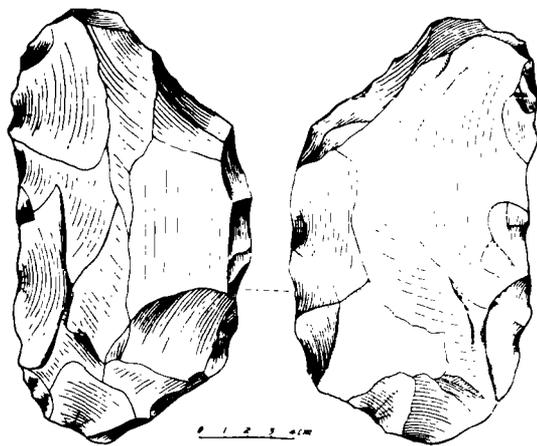


图 3 肾状两面器

Kidney-shaped biface in quartzite

**3. 砍砸器** 共 49 件,大多用大块砾石制作,根据刃缘的形状、多寡,分为直刃、凸弧刃、多刃、尖状和舌状 5 型。

1) 直刃砍砸器: 有 4 件,2 件用砾石制作,2 件用石片制作。大同 30 号标本,用硅质岩砾石制作。长为 123、宽 86、厚 31 毫米,只有一个直刃,位于砾石长轴一边,由单向加工成的,刃角在  $50^\circ-70^\circ$  间。

平迈 3 号标本,由硅质岩砾石石片制作,采自平迈村东南高 40 米的阶地面上,长为 108、宽 13、厚 35 毫米,刃缘在石片的远端,经反向加工成的,刃角在  $40^\circ-70^\circ$  间。

2) 凸弧刃砍砸器: 有 14 件,按其加工方法分为单面的和两面的两型。

单面的 有 10 件,其中 6 件属于大型的,4 件属于中小型的,它们的弧度,有的很大,有的很小。其中最小的一件其弦长弧高指数  $\left(\frac{\text{弧高}}{\text{弦长}} \times 100\right)$  为 15;最大的一件为 119,其

他几件,指数在 30—45 者 4 件,61—76 者 3 件,93 者 1 件。兹举例如下。

大同 52 号标本,属于中小型者,采自何屋村东南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制作,长为 81、宽 75、厚 29 毫米;刃缘在砾石一端,约占砾石周长的二分之一;刃缘弧度大,其弦长弧高指数为 67,刃角在  $50^{\circ}$ — $55^{\circ}$  间。与刃缘相对一端未作修理,保留着砾石面。

百谷 60 号标本,属于大型的,采自百谷村东北高 100 米的阶地面上,用扁圆形砾石制作,长为 199、宽 145、厚 58 毫米,刃缘在砾石周边上,约占周边长的三分之二,刃缘弧度大,其弦长弧高指数为 71,刃角在  $50^{\circ}$ — $60^{\circ}$  间(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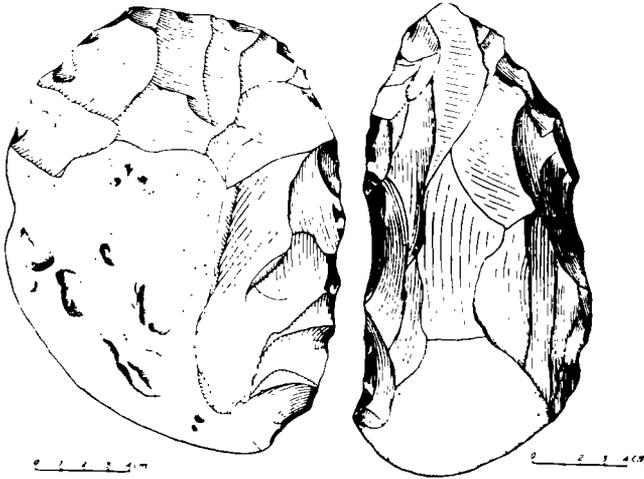


图 4 凸弧刃砍砸器  
Convex chopping-tool in  
siliceous rock

图 5 尖状砍砸器  
Pointed chopping-tool in  
quartzite

江凤 63 号标本,采自江坝村西北高 50 米的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制作,长为 175、宽 164、厚 74 毫米;刃缘在砾石一端,弧度小,其弦长弧高指数为 15。与刃缘相对一端保留了砾石的原有形态。

两面的 有大同 53 号、下国村 10 号、大法 38 号和大梅 27 号标本 4 件。兹举例如下。

大同 53 号标本,采自何屋村东南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石片制作,长、宽、厚分别为 152、143、50 毫米,具有一个弧形扁尖,它是由左侧边和远端边正反向加工成的,端刃角在  $50^{\circ}$ — $75^{\circ}$  间。它和两面器主要的区别在于在破裂面上加工痕迹仅限于刃缘部分而未到达器身。另一件下国 10 号标本,采自下国村东南约 500 米高 40 米的阶地面上,也用石片制作,它和大同 53 号标本主要的区别在于背面上加工痕迹不多。大法 38 号标本和大梅 27 号标本都用砾石制作,都有一个弧形的经两面加工的尖刃,尖刃角一个在  $55^{\circ}$ ,另一个在  $60^{\circ}$ — $70^{\circ}$  间。

3) 多刃砍砸器: 有大同 36 号、68 号、10 号,百谷 54 号和江凤 114 号 5 件,用大块的

砾石或砾石石片制作。

江凤 114 号标本, 用石英岩扁平砾石制作, 长为 151、宽 150、厚 48 毫米, 有三个边作了加工, 前端边和右侧边为正向(向凸出一面)加工, 左侧边在靠近后端边处为反向(向平坦一面)加工、刃缘曲折, 刃角在  $50^{\circ}$ — $60^{\circ}$  间。其后端边和顶、底两面都保留着砾石面。

大同 10 号标本, 采自何屋村南坡山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 用石英岩石片制作, 长、宽、厚分别为 101、150、53 毫米。其远端刃由交互加工成的; 右侧刃由正向加工成的, 刃角在  $70^{\circ}$ — $85^{\circ}$  间; 左侧边粗厚, 保留了石英岩石片的原有形态。

4) 尖状砍砸器: 共 17 件, 分成单尖的和双尖的两型。单尖的有三角形单尖的和条形单尖的两式。双尖的只有条形的一式。它们都用卵圆形或条形砾石将相邻两边加工成的, 其中除百谷 5 号一件为一边单面加工另一边两面加工外, 都是向一面的。其尖刃除个别的较为锐利外都较圆钝。

三角形单尖的 有 12 件, 尖刃角在  $75^{\circ}$ — $120^{\circ}$  间, 其中 6 件在  $70^{\circ}$ — $90^{\circ}$  间, 6 件在  $91^{\circ}$ — $120^{\circ}$  间, 尖端的长宽指数在 74、81 和 96 者各一件, 在 115—126 者 4 件, 在 138—180 者 5 件。兹举例如下。

百谷 69 号标本, 采自百谷村东北高 100 米的阶地面上, 长为 176、宽 118、厚 53 毫米, 用黄绿色石英岩砾石沿两侧边单向加工成的, 底面保留着砾石面。该标本的左侧刃微凹, 右侧刃微凸, 刃口平齐, 刃角在  $60^{\circ}$ — $80^{\circ}$  间。所成之尖端为圆弧形的, 其长宽指数为 125, 尖刃角为  $116^{\circ}$ 。

平迈 12 号标本, 采自那毕乡平迈村东南高 40 米的阶地面上, 长为 175、宽 138、厚 52 毫米, 用卵圆形砾岩砾石制作。具有一个尖端, 其长宽指数为 116, 尖边角为  $87^{\circ}$ ; 尖端的两个侧刃微凸, 侧刃角在  $70^{\circ}$ — $90^{\circ}$  间, 底面和钝端都保留着砾石面。

百谷 70 号标本, 采自百谷村东北高 100 米的阶地面上, 用泥质岩长条形砾石制作, 长为 177、宽 106、厚 88 毫米; 尖端在砾石长轴一端, 由两侧边加工而成, 左侧刃较长, 约和左侧边等长, 右侧刃较短, 约占右侧边长的二分之一, 侧刃角分别为  $50^{\circ}$ — $70^{\circ}$  和  $90^{\circ}$ 。尖刃角和尖面角分别为  $75^{\circ}$  和  $55^{\circ}$ 。其底面、跟部和部分顶面都保留着砾石面。

条形单尖的 有 4 件, 都用条形厚砾石制作, 尖刃角在  $71^{\circ}$ — $85^{\circ}$  间, 尖端的长宽指数分别为 49、65、91、153。兹举大梅 97 号标本为例, 该标本采自四塘乡大梅村附近高 40 米的阶地面上, 用石英岩砾石制作, 长为 203、宽 95、厚 77 毫米。尖端为圆尖, 尖刃角约  $97^{\circ}$ , 是由砾石长轴两侧边向一端加工成的, 侧刃微凸, 侧刃角在  $65^{\circ}$ — $80^{\circ}$  间, 其底面和钝端都保留着砾石面(图 5)。

双尖的 仅有大梅 99 号标本 1 件, 采自和大梅 76 号标本一个阶地面上, 用火成岩砾石制作, 状似梭子, 长、宽、厚分别为 208、90、85 毫米。和单尖砍砸器不同之处, 主要在于它以另一个尖刃代替单尖的钝端。其尖刃角一个为  $70^{\circ}$ , 另一个为  $100^{\circ}$ , 两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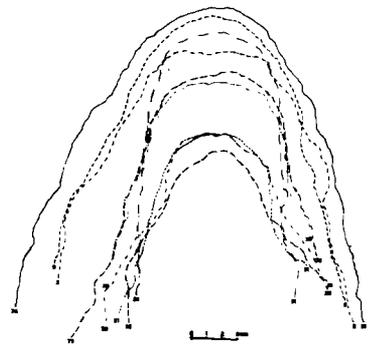


图 6 舌状砍砸器之舌体轮廓比较, 数字为标本号

A comparison in outlines of tongue-like chopping-tools

尖刃都作了削薄处理,都留下几个条形片疤。在器身上,在左右侧面相交处残留着一小片斜度约  $50^\circ$  的砾石面。其底面未作修理,保留着砾石面。

5) 舌状砍砸器:有 9 件,都用砾石在一端单向加工成的,形状似舌。舌体的宽度在 104—225 毫米间,长度在 103—202 毫米间(图 6)。石器的底面全为砾石面,其钝端有的经过加工,但多数都保留着砾石面。兹举三例如下。

杨屋村 51 号标本,采自杨屋村东狮子山高 60 米的阶地面上,用石英岩砾石制作,长、宽、厚分别为 171、150、83 毫米。其制作方法可能是先将条形砾石的一端减薄,然后将减薄一端进行修理,使之成舌状器物。其舌体的宽为 127、长 100 毫米。刃缘平齐,刃角在  $50^\circ$ — $70^\circ$  间。石器的钝端未作修理,保留着砾石面。

百谷 31 号标本,采自百谷村东北高 100 米的阶地面上,用硅质岩砾石制作,长、宽、厚分别为 227、104、80 毫米,重 2060 克。舌体的长和宽分别为 160 和 104 毫米。和杨屋村 51 号标本相比,这件标本的体积大,舌侧刃较长和钝端不保留砾石面。

百色上宋村 9 号标本,采自百色镇西南 5 公里上宋村西北高 50 米的阶地面上,用脉石英砾石制作。这是一件巨型砍砸器,长为 285、宽 200、厚 100 毫米。重 5936 克。其舌体之长与宽分别为 173 和 190 毫米。其加工方法类似杨屋村 51 号标本。如此巨大标本,作何使用,尚难推测,但又不能把它归于石核之中。类似的标本尚有杨屋村 2 号和百谷 74 号两件。

本文石制品的原料由广西地质局中心实验室韦启忠同志鉴定,插图由刘增和戴嘉生同志绘制,作者谨此致谢。

(1987 年 2 月 17 日收稿)

### 参 考 文 献

- 李炎贤、尤玉柱,1975。广西百色发现的旧石器。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3:225—228。  
黄慰文,1987。中国的手斧。人类学学报,6:61—68。  
曾祥旺,1983。广西百色地区新发现的旧石器。史前研究,2:81—88。

## A STUDY OF STONE TOOLS FROM BAISE, GUANGXI

He Naihan

*(Museum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Qiu Zhonglang

*(Institute of Vertebrate Paleontology and Paleoanthropology, Academia Sinica)*

**Key words**    Baise; Paleolith

### Abstract

When the archaeological team, organized by the Museum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was investigating the palaeolithic remains in the Baise basin in 1982, a large amount of stone artifacts was encountered at 21 localities on the surface of III—IV terraces of You Jiang river in Baise county. The total number of the stone artifacts studied here is 752. Most of them are made of siliceous rock, sandstone, quartzite and vein quartz. They were divided mainly into three groups: points, chopping-tools and bifaces. The artifacts are considered typologically to be of Paleolithic in age.